

從天說地

常與非常

潛之

老子說：「道可道，非常道；名可名，非常名。」這是說「常」之重要。但是照李耳先生的說法，我們是沒法得到「常道」「常名」的，因為一追出來便不行了。「一言定，便成俗語，無怪乎後世把老子當做神仙，一氣化三清，用偏拐打去這道人成千萬的道行，大約這就是不可追不可名的作用了。笑話說這，且說正文。

這個時代，叫做非常時代，人類好像一齊中了病魔，紅起眼睛來你打我，我打你，打之不足，繼以封鎖，就是不被炸彈炸成齏粉，也要餓得你三魂七魄大大的打一折扣。並且在這非常時期，就應時來了非常的英雄豪傑，乘着烟硝彈雨，搜括天下銅細。起初是囤積糧食布疋，到如今連雪花膏肥皂洋火都成了發財的對

象，我們念過幾天書的酸丁腐儒，除去柴米油鹽外，已是力竭筋疲，但是商人們還不能饒你，書價是五十倍一百倍的加起來，也在那裏匪夷所思的幹着間接殺人把戲。於是書也成了非常時期的非常貨物，除去投機商人可以隨意花個幾萬買一部百納本廿四史之類，擺在新修的客廳裏充風雅以外，我們竟不能再買一本新書。從先有人提出「新者有其田」的口號，或者今後我們也許要提出「讀者有其書」的標語了，不然，也許我們將來看書，只好向這些囤虎手中去租賃，一如租田人要繳租穀一般。

人類的心理本來是偏於執着的，所以不能斷定我們反對這些傢伙就算是真到。莊子所謂鷓鴣香鼠，蠟且甘帶，人食竊茶，孰知正味，亦即此意。我們在反對非常時的非常人物，而非常人物正以非常時為困能得水。沒有臭臭，是不會營養菌的呀。所以在投機家看我們這些「常」人，也不免譏其有「黃鼠狼吃不着葡萄便罵他是酸的」之感。夫魚與熊掌，人所共欲，我們却連菜根都咬不起，其為不平，自不待言。於是分為兩派，一派呢，也想法子嘗嘗

葡萄的味道，毅然決然，放下筆桿，拿起算盤，果然不久之後，也面團團為股票多頭了。另一派則如不才在下，能說而不能行，却不一定不知道葡萄是甜的，然而不會取得，因為絕對不會取得，索性放下心思，甘其淡泊。無如淡泊也有個限度，連菜湯都喝不着的時候，可也免有些嗟嗟然恨了。

所以我們便希望這個非常快快的過去，恢復了我們能應付的「常」。好在蛟龍均已得水，大家似乎也可以讓這些窒息的人出一口氣了。我們沒有一份力量，可以旋乾轉坤，化戾氣為祥和，飛機炸彈潛艇之工作，我們委實是沒力量制止的，我們所要求的，只是非常狀態中的寄生蟲們，也稍微恢復一些「常態」，譬如對於吸收商品團集物質，不妨略為放鬆一點了，對於金錢的看法，也可以達觀一點了，沒有出息的我們只可用乞憐式的話這麼講。

本來天下大勢，分久必合，合久必分，也就是亂極而治，治極而亂，以我們的守舊的唯心論來說，天下老是承平下去，許多英雄真是無用武之地，當然要乘機而動。秦如不失其鹿

，漢高祖還不是欠債不還的醉鬼，而明太祖亦止於窮和尚。五百年必有王者興，其實乃指着這一等非常之人。洪太尉放走妖魔，宋江橫行河朔，豈真是大笨地煞，不過「氣」之中，總有「非常」就是了。可是注意，如果人人都非常起來；那就要糟了，你不服我，我不服你，還怎麼辦？恰如數學道理，全有等於全無，故非常的英雄，原是建設在極常的庸人上面；一將成功萬骨枯，我們何其不幸，而作了衣食住行四大需要的信骨呢！說到這兒，又不能不自悲其「常」之可憫了。

聰明與愚拙 何之

據說：對於現狀不滿或批評現狀的人，他的生活根本就有問題，否則決不會慷慨激昂地這樣傻幹。

說這話的當然是聰明人，因為人一聰明，決不致連生活都成為有問題；而且不滿，根本對於自己的生活問題，還是不能解決。

比仿說，對於官的貪污，不滿現狀的人的

唯一武器，是罵。但罵，有什麼用？如果你的罵是言語，他們聽不到；是文字，他們根本不看。聽不到，看不見，你的罵，還是白罵。

最近有許多人，在罵投機，罵囤積，罵一切；但罵者固舌敝唇焦，而投機、囤積，却在變本的變本加厲，一切卑鄙醜惡的事件，在滋蔓、演進；罵，有什麼用？

如果罵的作用只不過發點牢騷，出點悶氣，則你雖不免招一點怨尤；反正你的牢騷和悶氣總算發洩了一點，也可算達到了你的目的——無論是對或錯。如果你志不在此，而是想消除一點貪污之風或損人利己的事件，這，你簡直是大大的失敗。

失敗的原因，是你的不聰明，傻。

聰明的人決不這樣傻罵，雖然他時也須借重罵。但他的罵，自有他的罵的作用。而罵，只不過是他的最後的武器。

比仿說，他不滿於官吏的貪污或投機囤積者的壟斷居奇，這不滿，便和傻瓜的不滿有着極大的區別。

區別所在，是：傻瓜的不滿是一般性的，

聰明人的不滿則因為這事件的當局者是別人。

乾脆地說：聰明的人對於官吏貪污，其集中點並不是擔心貪污之風一長，政治將無從走上軌道，人民的生活將日益痛苦；所不滿的是自己不是官吏，無法貪污。同樣地，對於投機囤積者不滿，並不是不滿牠的擾亂社會，貽害民生，而是不滿自己無法投機，無法囤積，因而也無法撈上一票。

同是不滿，但聰明人和傻瓜便有這樣的區別，前者是隱蔽，後者是暴露。

然而，這不過是第一步，第二步更不同。傻瓜在一罵之後，傻勁一出，便覺宇宙澄清了許多，自己的工作也便完了，沒有所謂第二步。即使有所謂第二步，只不過在傻勁勃發或什麼看不順眼時再來一次罵，仍是那一套。聰明人便不如此。

聰明人的辦法是雙管齊下：一方面在罵官，一方面在捧官；或者是罵屬於捧，或者是罵捧於罵；和「寓征於禁」差不多。總之，他覺得該捧時便捧，該罵時，便罵。所謂「該」，是以本身的利益為準則，捧於已有利時，則捧